

内部资料
注意保管

发展党员及组织关系处置 工作规范

汇

编

金华职业技术学院

二〇二〇年一月

目 录

一、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	1
二、学校《发展党员工作实施细则》	12
三、发展党员工作流程图	32
四、《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填写规范	34
五、《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填写规范	45
六、《预备党员考察表》填写规范	60
七、党员个人档案目录	65
八、党员发展工作过程材料目录	66
九、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记实表	67
十、发展党员各类表格	68
十一、党员脱党、除名处理程序	88
十二、接转党组织关系注意事项	90
十三、党员组织关系接转流程	92

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发展党员工作，保证新发展的党员质量，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党内有关规定，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党的基层组织应当把吸收具有马克思主义信仰、共产主义觉悟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先进分子入党，作为一项经常性重要工作。

第三条 发展党员工作应当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经验、基本要求，按照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坚持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坚持慎重发展、均衡发展，有领导、有计划地进行；坚持入党自愿原则和个别吸收原则，成熟一个，发展一个。

禁止突击发展，反对“关门主义”。

第二章 入党积极分子的确定和培养教育

第四条 党组织应当通过宣传党的政治主张和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提高党外群众对党的认识，不断扩大入党积极分子队伍。

第五条 年满十八岁的中国工人、农民、军人、知识分子和

其他社会阶层的先进分子，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愿意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执行党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党费的，可以申请加入中国共产党。

第六条 入党申请人应当向工作、学习所在单位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没有工作、学习单位或工作、学习单位未建立党组织的，应当向居住地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

流动人员还可以向单位所在地党组织或单位主管部门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也可以向流动党员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

第七条 组织收到入党申请书后，应当在一个月内派人同入党申请人谈话，了解基本情况。

第八条 在入党申请人中确定入党积极分子，应当采取党员推荐、群团组织推优等方式产生人选，由支部委员会（不设支部委员会的由支部大会，下同）研究决定，并报上级党委备案。

第九条 党组织应当指定一至两名正式党员作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联系人。培养联系人的主要任务是：

（一）向入党积极分子介绍党的基本知识；

（二）了解入党积极分子的政治觉悟、道德品质、现实表现和家庭情况等，做好培养教育工作，引导入党积极分子端正入党动机；

（三）及时向党支部汇报入党积极分子情况；

（四）向党支部提出能否将入党积极分子列为发展对象的意见。

第十条 党组织应当采取吸收入党积极分子听党课、参加党内有关活动，给他们分配一定的社会工作以及集中培训等方法，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教育，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党的历史和优良传统、作风教育以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使他们懂得党的性质、纲领、宗旨、组织原则和纪律，懂得党员的义务和权利，帮助他们端正入党动机，确立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身的信念。

第十一条 党支部每半年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一次考察。基层党委每年对入党积极分子队伍状况作一次分析。针对存在的问题，采取改进措施。

第十二条 入党积极分子工作、学习所在单位（居住地）发生变动，应当及时报告原单位（居住地）党组织。原单位（居住地）党组织应当及时将培养教育等有关材料转交现单位（居住地）党组织。现单位（居住地）党组织应当对有关材料进行认真审查，并接续做好培养教育工作。培养教育时间可连续计算。

第三章 发展对象的确定和考察

第十三条 对经过一年以上培养教育和考察、基本具备党员条件的入党积极分子，在听取党小组、培养联系人、党员和群众意见的基础上，支部委员会讨论同意并报上级党委备案后，可列为发展对象。

第十四条 发展对象应当有两名正式党员作入党介绍人。入党介绍人一般由培养联系人担任，也可由党组织指定。

受留党察看处分、尚未恢复党员权利的党员，不能作入党介绍人。

第十五条 入党介绍人的主要任务是：

（一）向发展对象解释党的纲领、章程，说明党员的条件、义务和权利；

（二）认真了解发展对象的入党动机、政治觉悟、道德品质、工作经历、现实表现等情况，如实向党组织汇报；

（三）指导发展对象填写《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并认真填写自己的意见；

（四）向支部大会负责地介绍发展对象的情况；

（五）发展对象批准为预备党员后，继续对其进行教育帮助。

第十六条 党组织必须对发展对象进行政治审查。

政治审查的主要内容是：对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态度；政治历史和在重大政治斗争中的表现；遵纪守法和遵守社会公德情况；直系亲属和与本人关系密切的主要社会关系的政治情况。

政治审查的基本方法是：同本人谈话、查阅有关档案材料、找有关单位和人员了解情况以及必要的函调或外调。在听取本人介绍和查阅有关材料后，情况清楚的可不函调或外调。对流动人员中的发展对象进行政治审查时，还应当征求其户籍所在地和居

住地基层党组织的意见。

政治审查必须严肃认真、实事求是，注重本人的一贯表现。审查情况应当形成结论性材料。

凡是未经政治审查或政治审查不合格的，不能发展入党。

第十七条 基层党委或县级党委组织部门应当对发展对象进行短期集中培训。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三天（或不少于二十四学时）。培训时主要学习党章、《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文件。中央组织部组织编写的《入党教材》，可以作为学习辅导材料。

未经培训的，除个别特殊情况外，不能发展入党。

第四章 预备党员的接收

第十八条 接收预备党员应当严格按照党章规定的程序办理。

第十九条 支部委员会应当对发展对象进行严格审查，经集体讨论认为合格后，报具有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预审。

基层党委对发展对象的条件、培养教育情况进行审查，根据需要听取执纪执法等相关部门的意见。审查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党支部，并向审查合格的发展对象发放《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

发展对象未来三个月内将离开工作、学习单位的，一般不办理接收预备党员的手续。

第二十条 经基层党委预审合格的发展对象，由支部委员会提交支部大会讨论。

召开讨论接收预备党员的支部大会，有表决权的到会人数必须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人数的半数。

第二十一条 支部大会讨论接收预备党员的主要程序是：

（一）发展对象汇报对党的认识、入党动机、本人履历、家庭和主要社会关系情况，以及需向党组织说明的问题；

（二）入党介绍人介绍发展对象有关情况，并对其能否入党表明意见；

（三）支部委员会报告对发展对象的审查情况；

（四）与会党员对发展对象能否入党进行充分讨论，并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赞成人数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的半数，才能通过接收预备党员的决议。因故不能到会的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在支部大会召开前正式向党支部提出书面意见的，应当统计在票数内。

支部大会讨论两个以上的发展对象入党时，必须逐个讨论和表决。

第二十二条 党支部应当及时将支部大会决议写入《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连同本人入党申请书、政治审查材料、培养教育考察材料等，一并报上级党委审批。

支部大会决议主要包括：发展对象的主要表现；应到会 and 实际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人数；表决结果；通过决议的日期；支部

书记签名。

第二十三条 预备党员必须由党委（工委，下同）审批。

乡镇（街道）党委所属的基层党委，不能审批预备党员，但应当对支部大会通过接收的预备党员进行审议。

党总支不能审批预备党员，但应当对支部大会通过接收的预备党员进行审议。

除另有规定外，临时党组织不能接收、审批预备党员。

党组不能审批预备党员。

第二十四条 党委审批前，应当指派党委委员或组织员同发展对象谈话，作进一步的了解，并帮助发展对象提高对党的认识。谈话人应当将谈话情况和自己对发展对象能否入党的意见，如实填写在《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上，并向党委汇报。

第二十五条 党委审批预备党员，必须集体讨论和表决。

党委主要审议发展对象是否具备党员条件、入党手续是否完备。发展对象符合党员条件、入党手续完备的，批准其为预备党员。党委审批意见写入《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注明预备期的起止时间，并通知报批的党支部。党支部应当及时通知本人并在党员大会上宣布。对未被批准入党的，应当通知党支部和本人，做好思想工作。

党委会审批两个以上的发展对象入党时，应当逐个审议和表决。

第二十六条 党委对党支部上报的接收预备党员的决议，应

当在三个月内审批，并报上级党委组织部门备案。如遇特殊情况可适当延长审批时间，但不得超过六个月。

第二十七条 在特殊情况下，党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委员会可以直接接收党员。

第二十八条 对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为党和人民利益英勇献身，事迹突出，在一定范围内有较大影响，生前一贯表现良好并曾向党组织提出过入党要求的人员，可以追认为党员。

追认党员必须严格掌握，由所在单位党组织讨论决定后，经上级党委审查，报省一级党委批准。

第五章 预备党员的教育、考察和转正

第二十九条 党组织应当及时将上级党委批准的预备党员编入党支部和党小组，对预备党员继续进行教育和考察。

第三十条 预备党员必须面向党旗进行入党宣誓。入党宣誓仪式，一般由基层党委或党支部（党总支）组织进行。

第三十一条 党组织应当通过党的组织生活、听取本人汇报、个别谈心、集中培训、实践锻炼等方式，对预备党员进行教育和考察。

第三十二条 预备党员的预备期为一年。预备期从支部大会通过其为预备党员之日算起。

预备党员预备期满，党支部应当及时讨论其能否转为正式党员。认真履行党员义务、具备党员条件的，应当按期转为正式党

员；需要继续考察和教育的，可以延长一次预备期，延长时间不能少于半年，最长不超过一年；不履行党员义务、不具备党员条件的，应当取消其预备党员资格。

预备党员违犯党纪，情节较轻，尚可保留预备党员资格的，应当对其进行批评教育或延长预备期；情节较重的，应当取消其预备党员资格。

预备党员转为正式党员、延长预备期或取消预备党员资格，应当经支部大会讨论通过和上级党组织批准。

第三十三条 预备党员转正的手续是：本人向党支部提出书面转正申请；党小组提出意见；党支部征求党员和群众的意见；支部委员会审查；支部大会讨论、表决通过；报上级党委审批。

讨论预备党员转正的支部大会，对到会人数、赞成人数等要求与讨论接收预备党员的支部大会相同。

第三十四条 党委对党支部上报的预备党员转正的决议，应当在三个月内审批。审批结果应当及时通知党支部。党支部书记应当同本人谈话，并将审批结果在党员大会上宣布。

党员的党龄，从预备期满转为正式党员之日算起。

第三十五条 预备期未满的预备党员工作、学习所在单位（居住地）发生变动，应当及时报告原所在党组织。原所在党组织应当及时将对其培养教育和考察的情况，认真负责地介绍给接收预备党员的党组织。

党组织应当对转入的预备党员的入党材料进行严格审查，对

无法认定的预备党员，报县级以上党委组织部门批准，不予承认。

第三十六条 基层党组织对转入的预备党员，在其预备期满时，如认为有必要，可推迟讨论其转正问题，推迟时间不超过六个月。转为正式党员的，其转正时间自预备期满之日算起。

第三十七条 预备党员转正后，党支部应当及时将其《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入党申请书、政治审查材料、转正申请书和培养教育考察材料，交党委存入本人人事档案。无人事档案的，建立党员档案，由所在党委或县级党委组织部门保存。

第六章 发展党员工作的领导和纪律

第三十八条 各级党委应当把发展党员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作为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和党务公开的重要内容。

对发展党员工作情况，市（地、州、盟）、县（市、区、旗）党委每半年检查一次，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每年检查一次。检查结果及时上报，并向下通报。

重视从青年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中发展党员，优化党员队伍结构。对具备发展党员条件但长期不做发展党员工作的基层党组织，上级党委应当加强指导和督促检查，必要时对其进行组织整顿。

第三十九条 各级党委组织部门每年应当向同级党委和上级党委组织部门报告发展党员工作情况和制定发展党员工作计划，如

实反映带有倾向性的问题和对违反规定发展党员的查处情况。

第四十条 县级以上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应当重视对组织员的选拔、配备和培训，充分发挥他们在发展党员工作中的作用。

第四十一条 各级党组织对发展党员工作中出现的违纪违规问题和不正之风，应当严肃查处。对不坚持标准、不履行程序、超过审批时限和培养考察失职、审查把关不严的党组织及其负责人、直接责任人应当进行批评教育，情节严重的给予纪律处分。典型案例应当及时通报，对违反规定吸收入党的，一律不予承认，并在支部大会上公布。

对采取弄虚作假或其他手段把不符合党员条件的人发展为党员，或为非党员出具党员身份证明的，应当依纪依法严肃处理。

第四十二条 《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的式样由中央组织部负责制定，省级党委组织部门按照式样统一印制，并严格管理。

第七章 附则

第四十三条 本细则由中央组织部负责解释。

第四十四条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试行）》（中组发〔1990〕3号）同时废止。

中共金华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金职院党办〔2014〕12号

中共金华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发展党员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经研究，现将修订后的学校《发展党员工作实施细则》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金华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14年11月30日



中共金华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发展党员工作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发展党员工作，保证新发展的党员质量，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和党内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学校各级党组织应当把吸收具有马克思主义信仰、共产主义觉悟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先进分子入党，作为一项经常性重要工作。

第三条 发展党员工作应当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经验、基本要求，按照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坚持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坚持慎重发展、均衡发展，有领导、有计划地进行；坚持入党自愿原则和个别吸收原则，成熟一个，发展一个。

第二章 入党积极分子的确定和培养教育

第四条 学校各级党组织应当通过宣传党的政治主张和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提高党外群众对党的认识，不断扩大入党积极分子队伍。

第五条 年满十八岁的具有中国国籍的在校教职员工、学生，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愿意参加学校党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

积极工作、执行党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党费的，可以申请加入中国共产党。

第六条 要求入党的同志，符合党章第一条规定，由本人向所在单位党支部提交入党申请书。申请书要求格式规范、字迹工整。

第七条 党支部收到入党申请书后，应当在一个月內派人同入党申请人谈话，了解基本情况，并在一定范围内公示。

第八条 在入党申请人中确定入党积极分子，应当采取党员推荐、群团组织推优等方式产生人选。其中，学生团员确定入党积极分子，必须经所在单位团组织推荐（即团内“推优”）。

支部委员会根据推荐推优情况，集体研究决定入党积极分子人选，并按照规定在一定范围进行公示。分党委（党总支）应及时将本单位入党积极分子名单报上级党委备案。

第九条 党支部应当指定一至两名正式党员作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联系人。培养联系人的主要任务是：

（一）向入党积极分子介绍党的基本知识；

（二）了解入党积极分子的政治觉悟、道德品质、现实表现和家庭情况等，做好培养教育工作，引导入党积极分子端正入党动机；

（三）及时向党支部汇报入党积极分子情况；

（四）向党支部提出能否将入党积极分子列为发展对象的意见。

第十条 党支部应当采取吸收入党积极分子听党课、参加党内有关活动，给入党积极分子分配一定的社会工作以及集中培训等方式，对他们进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理论体系教育，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党的历史和优良传统、作风教育以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使他们懂得党的性质、纲领、宗旨、组织原则和纪律，懂得党员的义务和权利，帮助他们端正入党动机，确立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身的信念。

第十一条 党支部每半年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一次考察，并将考察情况如实填写在《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中。分党委（党总支）每年应对入党积极分子队伍状况作一次分析，针对存在的问题，采取改进措施。

第十二条 入党积极分子工作、学习所在单位发生变动，应当及时报告相关党支部。原所在党支部应当及时将培养教育等有关材料转交现单位（居住地）党组织。现单位党组织应当对有关材料进行认真审查，并接续做好培养教育工作。培养教育时间可连续计算。

第三章 发展对象的确定和考察

第十三条 对经过一年以上培养教育和考察、基本具备党员条件的入党积极分子，在听取党小组、培养联系人、党员和群众意见的基础上，经由支部委员会讨论同意并报分党委（党总支）审定后，可列为发展对象。

要全面把握党员标准，既要看到其政治觉悟，也要看其能否在本职岗位上起模范带头作用。党支部要通过召开党内外群众座谈会和个别了解等方式，广泛听取对发展对象的意见。听取意见的重点是：发展对象的政治表现和现实表现是否符合党员条件。近

期（一年内）没有征求过党内外群众意见或多数人认为其不符合党员条件的，不能发展入党。

发展学生入党，要把学习态度、学习成绩和表率作用作为现实表现的重要内容。凡一年内有不及格课程或综合成绩在班级中排名三分之一之后的，情况无明显改变前，一般不能发展入党。

第十四条 发展对象应当有两名正式党员作为入党介绍人。入党介绍人一般由培养联系人担任，也可由党组织指定。

受留党察看处分、尚未恢复党员权利的党员，不能作为入党介绍人。

第十五条 入党介绍人的主要任务是：

（一）向发展对象解释党的纲领、章程，说明党员的条件、义务和权利；

（二）认真了解发展对象的入党动机、政治觉悟、道德品质、工作经历、现实表现等情况，如实向党组织汇报；

（三）指导发展对象填写《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并认真填写自己的意见；

（四）向支部大会负责地介绍发展对象的情况；

（五）发展对象批准为预备党员后，继续对其进行教育帮助。

第十六条 党支部必须对发展对象进行政治审查。

政治审查的主要内容是：对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态度；政治历史和在重大政治斗争中的表现；遵纪守法和遵守社

会公德情况；直系亲属和与本人关系密切的主要社会关系的政治情况。

政治审查的基本方法是：同本人谈话、查阅有关档案材料、找有关单位和人员了解情况以及必要的函调或外调。在听取本人介绍和查阅有关材料后，情况清楚的可不函调或外调。

政治审查必须严肃认真、实事求是，注重本人的一贯表现。审查情况应当形成结论性材料。

凡是未经政治审查或政治审查不合格的，不能发展入党。

第十七条 确定发展对象前，分党委（党总支）业余党校应组织学生入党积极分子进行短期集中培训；教职工发展对象须参加金华市直机关工委组织的集中培训。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3天（或不少于24个学时），党校培训的有效期为两年。培训时主要学习党章、《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文件。中央组织部组织编写的《入党教材》，可以作为学习辅导材料。

未经过集中培训或培训后未取得结业证书的，除个别特殊情况外，不能发展入党。

第四章 预备党员的接收

第十八条 接收预备党员应当严格按照党章规定的程序办理。

第十九条 支部委员会应当对发展对象进行严格审查，经集体讨论认为合格后，报分党委（党总支）预审。预审通过后，报

校党委组织部审核，审核重点是发展党员数量、结构情况等，并再征得中共金华市直属机关工委同意后方可启动发展程序。

（一）分党委（党总支）对发展对象的条件、培养教育情况等进行审查，教工发展对象根据需要听取学校纪检监察等相关部门的意见，学生发展对象需要听取学校学工部等相关部门的意见。

发展对象未来3个月内将离开学校的，一般不办理接收预备党员的手续。

（二）审查后，由分党委（党总支）对发展对象情况进行公示，进一步接受群众监督。公示时间一般为7天。教工发展对象的公示范围为其所在院（系）或单位，学生发展对象的公示范围在本院（系）其所在年级。对公示后反映的意见，分党委（党总支）应及时调查核实，提出处理意见。

（三）公示后，分党委（党总支）以书面形式将审查结果通知党支部。对公示无异议或有异议经核实不影响发展的，由分党委（党总支）向学校党委组织部报送发展对象名单。学校党委组织部审核并报经市直机关工委同意后，向预审合格的发展对象发放《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

第二十条 经预审合格的发展对象，由支部委员会提交支部大会讨论。

召开讨论接收预备党员的支部大会，有表决权的到会人数必须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人数的半数。

第二十一条 支部大会讨论接收预备党员的主要程序是：

(一)发展对象汇报对党的认识、入党动机、本人履历、家庭和主要社会关系情况，以及需向党组织说明的问题；

(二)入党介绍人介绍发展对象有关情况，并对其能否入党表明意见；

(三)支部委员会报告对发展对象的审查情况；

(四)与会党员对发展对象能否入党进行充分讨论，并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赞成人数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的半数，才能通过接收预备党员的决议。因故不能到会的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在支部大会召开前正式向党支部提出书面意见的，应当统计在票数内。

支部大会讨论两个以上的发展对象入党时，必须逐个讨论和表决。

第二十二条 党支部应当及时将支部大会决议写入《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连同本人入党申请书、政治审查材料、培养教育考察材料等，逐级报有审批权的上级党委审批。

支部大会决议主要包括：发展对象的主要表现；应到会 and 实际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人数；表决结果；通过决议的日期；支部书记签名。

第二十三条 预备党员必须由党委审批。党总支不能审批预备党员，但应当对支部大会通过接收的预备党员进行审议。除另有规定外，临时党组织不能接收、审批预备党员。

第二十四条 党委审批前，应当指派党委委员或组织员与发展对象谈话，作进一步的了解，并帮助发展对象提高对党的认识。谈话人应当将谈话情况和自己对发展对象能否入党的意见，如实填写在《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上，并向党委汇报。

第二十五条 党委审批预备党员，必须集体讨论和无记名投票表决。

党委主要审议发展对象是否具备党员条件、入党手续是否完备。发展对象符合党员条件、入党手续完备的，批准其为预备党员。党委审批意见写入《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注明预备期的起止时间，并通知报批的党支部。党支部应当及时通知本人并在党员大会上宣布。对未被批准入党的，应当通知党支部和本人，做好思想工作。

党委会审批两个以上的发展对象入党时，应当逐个审议和表决。

第二十六条 党委对党支部上报的接收预备党员的决议，应当在3个月内审批，并经学校党委组织部备案。如遇特殊情况可适当延长审批时间，但不得超过6个月。

第五章 预备党员的教育、考察和转正

第二十七条 分党委（党总支）应当及时将批准的预备党员编入党支部和党小组，对预备党员继续进行教育和考察。

第二十八条 预备党员必须面向党旗进行入党宣誓。入党宣誓仪式，一般由分党委（党总支）组织进行。

第二十九条 党组织应当通过党的组织生活、听取本人汇报、个别谈心、集中培训、实践锻炼等方式，对预备党员进行教育和考察。

第三十条 预备党员的预备期为一年。预备期从支部大会通过其为预备党员之日算起。

预备党员预备期满，党支部应当及时讨论其能否转为正式党员。认真履行党员义务、具备党员条件的，应当按期转为正式党员；需要继续考察和教育的，可以延长一次预备期，延长时间不能少于半年，最长不超过一年；不履行党员义务、不具备党员条件的，应当取消其预备党员资格。

预备党员违犯党纪，情节较轻，尚可保留预备党员资格的，应当对其进行批评教育或延长预备期；情节较重的，应当取消其预备党员资格。

预备党员转为正式党员、延长预备期或取消预备党员资格，应当经支部大会讨论通过并公示，并报上级党组织批准。

第三十一条 预备党员转正的手续是：本人向党支部提出书面转正申请；党小组提出意见；党支部征求党员和群众的意见；支部委员会审查；支部大会讨论、无记名投票表决通过；报有审批权的上级党委审批。

讨论预备党员转正的支部大会，对到会人数、赞成人数等要求与讨论接收预备党员的支部大会相同。

第三十二条 党委对党支部上报的预备党员转正的决议，应当在 3 个月内审批。审批结果应当及时通知党支部。党支部书记应当同本人谈话，并将审批结果在党员大会上宣布。

党员的党龄，从预备期满转为正式党员之日算起。

第三十三条 预备期未了的预备党员工作、学习所在单位(居住地)发生变动，应当及时报告原所在党组织。原所在党组织应当及时将对其培养教育和考察的情况，认真负责地介绍给接收预备党员的党组织。

党组织应当对转入的预备党员的入党材料进行严格审查，对无法认定的预备党员，经学校党委组织部门同意后，不予承认。

第三十四条 党支部对转入的预备党员，在其预备期满时，如认为有必要，可推迟讨论其转正问题，推迟时间不超过 6 个月。转为正式党员的，其转正时间自预备期满之日算起。

第三十五条 预备党员转正后，党支部应当及时将其《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入党申请书、政治审查材料、转正申请书和培养教育考察材料，交党委存入本人人事档案。无人事档案的，建立党员档案，由校党委组织部保存。

第三十六条 坚持分党委(党总支)派员列席党支部大会制度。分党委(党总支)要派员列席党支部的入党积极分子群众推优会、讨论接收预备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的支部大会，并在支部大会记录上签字，加强对发展党员工作的过程监督。

第六章 发展党员工作的领导和纪律

第三十七条 各分党委（党总支）应当把发展党员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作为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和党务公开的重要内容。

第三十八条 各分党委（党总支）每年应当向校党委和党委组织部报告发展党员工作情况和制定发展党员工作计划，如实反映带有倾向性的问题和对违反规定发展党员的查处情况。

第三十九条 加强组织员队伍建设，注重对组织员的选拔、配备和培训，充分发挥他们在发展党员工作中的作用。

第四十条 严肃查处发展党员工作中出现的违纪违规问题和不正之风。对不坚持标准、不履行程序、超过审批时限和培养考察失职、审查把关不严的党组织及其负责人、直接责任人，应当进行批评教育，情节严重的给予纪律处分。及时通报典型案例，对违反规定吸收入党的，一律不予承认，并在支部大会上公布。

对采取弄虚作假或其他手段把不符合党员条件的人发展为党员，或为非党员出具党员身份证明的，依纪依法予以严肃处理。

第四十一条 《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的式样由中央组织部负责制定，省委组织部按照式样统一印制，实行编码管理。

第七章 附则

第四十二条 本细则由学校党委组织部负责解释。

第四十三条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发展党员工作实施细则（修订）》（金职院党办〔2010〕1号）同时废止。

- 附件：1. 入党积极分子备案表
2. 拟发展预备党员名单
3. 接收新党员报告表
4. 预备党员转正和处理情况报告表

附件 1:

入党积极分子备案表（教工）

填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支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籍贯	学历	个人身份	职务名称/技术职称	工作时间	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时间	培养联系人

备注：1. 涉及到时间的栏目要求写明具体的年月日；
2. 个人身份是指领导班子成员、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固定工人或合同制工人。

入党积极分子备案表（学生）

填表单位（盖章）：_____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支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籍贯	学历	个人身份	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时间	培养联系人	班级	推优情况		本年度综合成绩在本班排名（名次/人数）
										党内推优	群团推优	

- 备注：
1. 涉及到时间的栏目要求写明具体的年月日；
 2. 学历一栏填初中、中专或高中；
 3. 个人身份是指中专学生、专科学生、成教专科学学生或成教本科学生。

附件 2:

拟发展预备党员名单（教工）

填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支部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身份证号	籍贯	学历	个人身份	职务	职称	工作时间	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时间	确定为发展对象时间	培养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1. 涉及到时间的栏目要求写明具体的年月日；
2. 个人身份是指领导班子成员、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固定工人或合同制工人。

拟发展预备党员名单（学生）

填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支 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 日期	身份证号	籍 贯	学 历	个人 身份	确定为入 党积极分 子时间	培养联 系人	班 级	推优情况		本年度综合成 绩在本班排名 (名次/人数)	联系方式
												党内 推优	群团 推优		

- 备注：1. 涉及到时间的栏目要求写明具体的年月日；
 2. 学历一栏可填初中、中专或高中；
 3. 个人身份是指中专学生、专科学生、成教专科学生或成教本科学生。

附件 3:

接收新党员报告表

编号:

支 部	姓 名	性 别	出生 日期	籍 贯	学 历	个人身份	职务 (职称)	工作 时间	入党 时间	入党志愿书 编号

备注：1. 党员是教工，个人身份是指领导班子成员、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固定工人或合同制工人。
2. 党员是学生，学历一栏填初中、中专或高中，个人身份是指中专学生、专科学生、成教专科学生或成教本科学生，职务栏不填写，工作时间栏不填写。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预备党员转正和处理情况报告表

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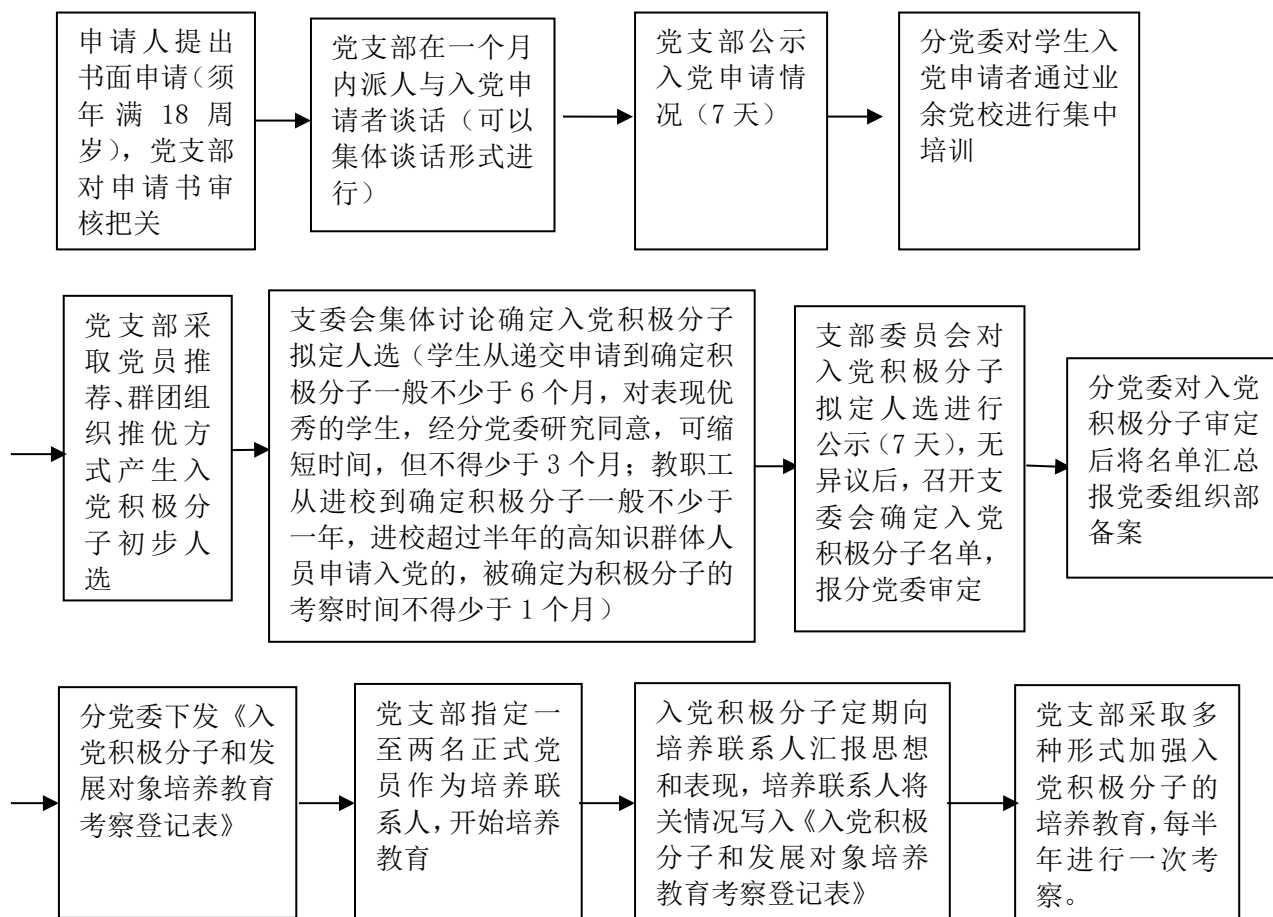
支 部	姓 名	入 党 年 月	预 备 期 限	转 正 时 间	延 长 预 备 期 限	取 消 预 备 党 员 资 格	退 党	备 注

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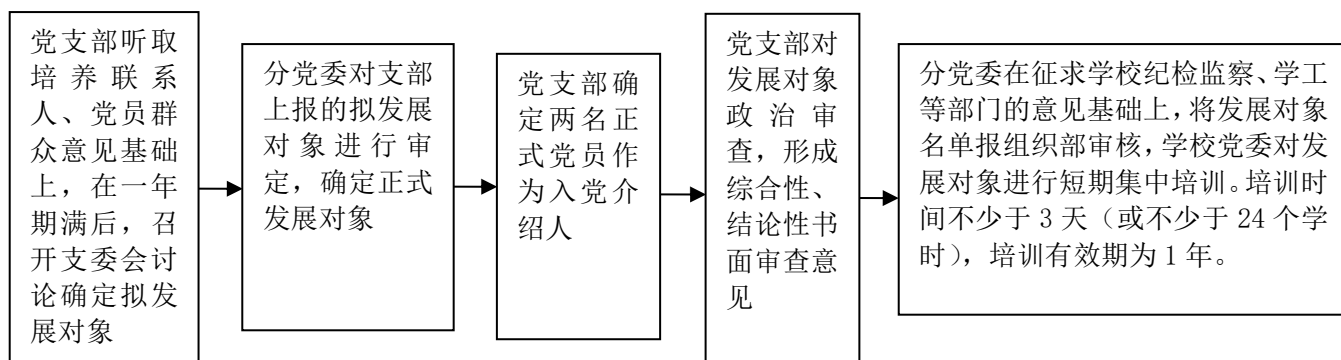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发展党员工作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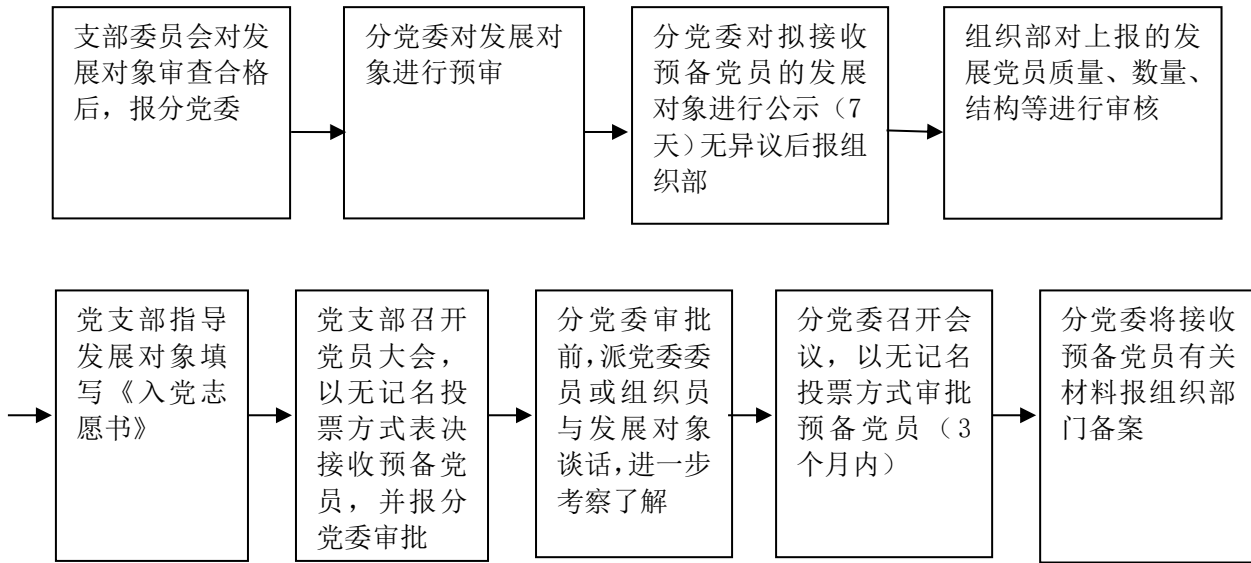
(一) 入党积极分子的确定和培养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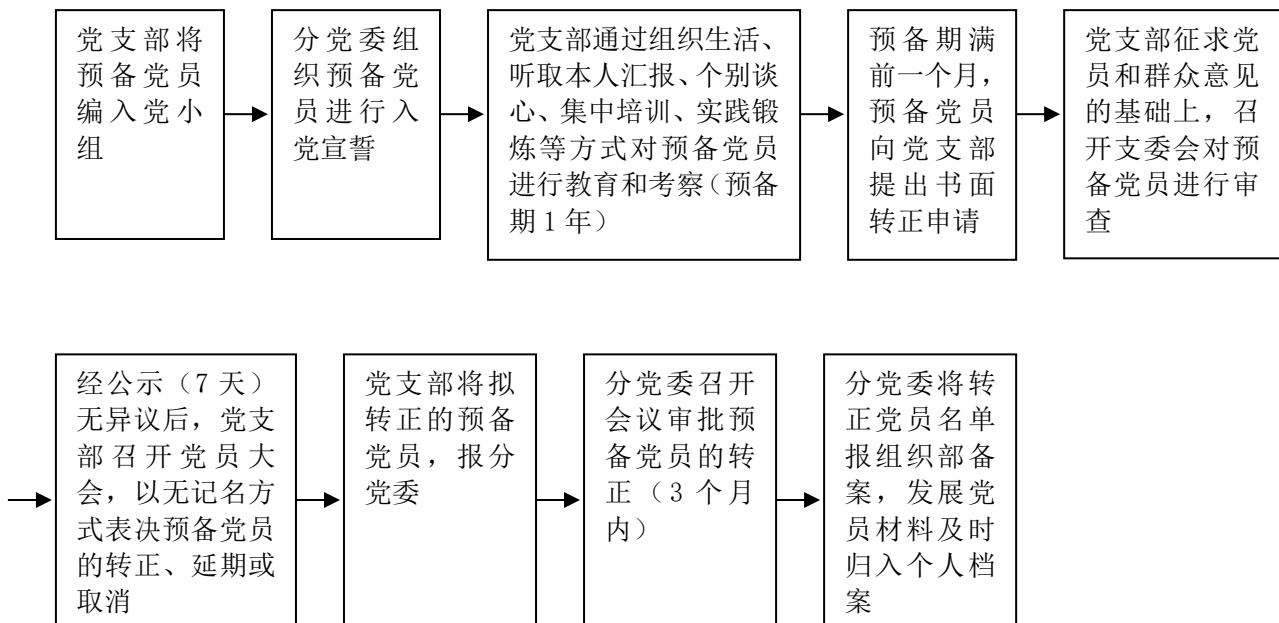
(二) 发展对象的确定和考察



(三) 预备党员的接收



(四) 预备党员的教育考察和转正



注：分党委应派党委成员参加入党积极分子推优会、讨论接收预备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支部党员大会，并在推荐结果和支部大会记录上签字。



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
培养教育考察登记表

(填写说明)

申请人姓名 XX (与身份证一致)

填写时间 _____

说 明

一、本表除注明由申请人填写外，其他内容由申请人所在党组织负责填写。

二、填写本表须严肃、认真、完整、准确，使用钢笔、签字笔。字迹要清楚、工整。表内栏目没有内容填写时，应注明“无”。个别栏目填写不下时，可另附页。

三、如遇申请人工作、学习所在单位（居住地）发生变动，原单位（居住地）党组织应当将本表及其他有关材料一并转交现单位（居住地）党组织。

四、申请人被批准为预备党员后，应及时将本表存入本人档案。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党的最高理想和最终目标是实现共产主义。

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自己的行动指南。

姓 名	与身份证一致	性 别	男/女	民 族	全称
出生年月		籍 贯	祖父的长期居住地，填至县（市、区）	出生地	填至县（市、区）
学 历	如：“高中”，注意区分毕业、结业、肄业	学位或职称	没有的填“无”	是否共青团员	是/否
单位、职务或职业		有单位的填写全称，有领导职务的填写实际职务；职务较多的，填最高的、主要的。无单位、无职务的填写职业（学生、教师等）			
居民身份证号码					
户籍地址		与户口本一致			
现居住地		填写现固定居住地的具体地址			
联系电话					
		主要经历			
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		在何地、何单位、任何职			
从上小学填起，起止年月要衔接。		“在何地、何单位”要写全称。“任何职”应填写主要职务。参加电大、函大、夜大、职大、自学考试等学习的都应填写；取得学位的应注明			
X年X月——X年X月		XX省XX县XX小学学生			
X年X月——X年X月		XX省XX县XX中学学生 班长			
X年X月——X年X月		XX省XX县XX高级中学学生			
X年X月——X年X月		XX大学XX学院XX专业XX班学生，取得XX学位			
X年X月至今		XX大学XX学院教师			

注：本页各项由申请人填写，填写主要学历和经历。

曾受奖惩情况	
奖励表彰情况	XX年XX月XX日被XX(单位)评为XX(荣誉名称)
处分处罚情况	XX年XX月XX日受到XX(单位)XX(处分名称),经组织复查平反纠正了的不需填写,没有的填写“无”。

注:本栏目由申请人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申请入党情况		
次数	申请时间	接收申请的党组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注:本栏目由申请人根据实际申请情况填写。

推荐和确定入党积极分子情况

XXXX年XX月XX日，召开入党积极分子双推会议，应到党员X名，实到党员X名，请假X名，XXX得赞成票X票，反对票X票，弃权票X票；应到群众代表X名，实到X名，请假X名，XXX取得赞成票X票，反对票X票，弃权票X票。

根据申请入党人的现实表现和群众推优的情况，经支委会集体讨论并报基层党委备案同意，XXX同志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时间从XXXX年XX月XX日算起。

支部盖章

年 月 日

注：简要写明党员推荐、群团组织推优和支部委员会集体讨论决定情况，以及基层党委备案意见等；注明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的具体日期。

培养联系人情况			
姓 名	单 位、职务或职业	确 定 时 间	备 注
	有单位的填写全称，有领导职务的填写实际职务；职务较多的，填最高的、主要的。无单位、无职务的填写职业（教师等）		

注：培养联系人由党组织指定，可根据需要作出调整；被列为警示党员、不合格党员的，不得作为培养联系人；预备党员不能作为培养联系人。

培养教育考察情况	
第 一 次	<p>范例：XXX同志自递交入党申请书以来，以实际行动向党组织靠拢，以党员标准来严格要求自己，各方面都取得了较大的进步。XXX同志思想上自觉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入党动机端正；工作上目标明确，认真刻苦，负责扎实，积极配合各项工作*****（简要写明具体表现），起到了模范作用。建议进一步加强政治思想理论学习，提升政治素养。</p> <p>培养联系人签名_____、_____ 支部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第二次	<p>培养联系人签名_____、_____</p> <p>支部盖章 年 月 日</p>
第三次	<p>培养联系人签名_____、_____</p> <p>支部盖章 年 月 日</p>

第 四 次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400px;"> 培养联系人签名_____、_____ 支部盖章 年 月 日 </div>
第 五 次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300px;"> 培养联系人签名_____、_____ 支部盖章 年 月 日 </div>

注：培养教育考察情况由培养联系人提供情况，经所在支部讨论，每半年填写一次；填写内容包括入党积极分子的主要表现、支部考察结论等；因工作变动等原因无法进行半年度支部考察的，由负责接续培养的支部作出解释并在表中注明情况。如不够填，可另附页。

将入党积极分子确定为发展对象支部委员会意见
<p>(注明各方面有没有意见及支委研究决定的具体时间)</p> <p>根据入党积极分子的现实表现和培养联系人的意见, XXX 年 XX 月 XX 日召开支委会, 研究入党积极分子 XXX 同志是否确定为发展对象问题。本支部共有支委 X 人, 实到 X 人。经研究, 认为 XXX 同志基本具备党员条件, 同意确定为发展对象。</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支部盖章 年 月 日</p>
将入党积极分子确定为发展对象上级党委备案意见
<p>(注明上级党委备案的意见及具体时间)</p> <p>根据入党积极分子的现实表现和所在党支部支委会意见, 是否同意确定为发展对象。</p> <p style="text-align: right;">XXXX 年 XX 月 XX 日</p>
发展对象政治审查结论性意见
<p>(注明政治审查时间及结论。结论性意见材料另附)</p> <p>XXXX 年 XX 月 XX 日, 经审核 XXX 同志本人及直系亲属和与其关系密切的主要社会关系政审材料, 认为 XXX 同志历史 XX, XXXX; 其直系亲属及联系密切的社会主要关系均无政治历史问题, 没有影响其加入党组织的问题。</p>
发展对象集中培训情况
<p>(注明培训时间及考核结果。培训合格证书等另附)</p> <p>XXXX 年 XX 月 XX 日至 XXXX 年 XX 月 XX 日, 该同志参加了 XX 发展对象培训班学习, 经考试, 成绩合格, 予以结业。</p>

中共浙江省委组织部
2018年制

样本（仅供参考）

（分党委确定为发展对象，并经过培训、政审、公示、机关工委审定后方可填写
本志愿书）

中国共产党 入党志愿书

填写规范

申请人姓名 × × × （与身份证一致）

说 明

一、申请人填写入党志愿书要严肃、认真、忠实。填写前，党支部负责人或入党介绍人应将表内项目向申请人解释清楚。

二、填写入党志愿书须使用钢笔、签字笔或毛笔，并使用黑色或蓝黑色墨水。字迹清晰、工整，表内的年、月、日一律用公历和阿拉伯数字。表内栏目没有内容填写时，应注明“无”。个别栏目填写不下时，可加附页。

三、在上级党组织批准预备党员转为正式党员后，应及时将入党志愿书存入本人档案，没有档案的，由基层党委保存。

誓 词

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拥护党的纲领，遵守党的章程，履行党员义务，执行党的决定，严守党的纪律，保守党的秘密，对党忠诚，积极工作，为共产主义奋斗终身，随时准备为党和人民牺牲一切，永不叛党。

姓名	与身份证一致	性别	男/女	近期正面免冠照片 (2寸, 粘贴党员现在的照片)
民族	填写全称, 如“汉族”	出生年月	与身份证一致, “X年X月”	
籍贯	填写本人的祖居地(指祖父的长期居住地)。“籍贯”和“出生地”按现行政区划填写到县(市、区)。如“浙江金华”。	出生地	填写至县, 如“浙江金华”	
学历	取得国家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最高学历, 如“高中”	学位或职称	填写已取得的学位或职称, 没有的填“无”	
单位、职务或职业		单位指所在学校、学院及专业; 无职务的, 填写职业		
现居住地		填写现固定居住的详细地点		
居民身份证号码		××××××××××××××××		
有何专长		若无特殊专长需注明“无”		
入 党 志 愿				
<p>填写“入党志愿”时, 入党申请人要联系自己的思想实际和成长过程, 首先将自己对党的认识写清楚。对党的认识, 主要包括对党的性质、指导思想、纲领、路线的认识和理解。还要填写为什么要加入中国共产党, 准备怎样做一名合格的共产党员等内容。填写时, 注意不要单纯照抄党章、入党申请书或其他有关材料。</p> <p>入党志愿的主要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p> <p>(1) 入党的态度。一般第一段要明确写出自己入党的态度, 即“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p> <p>(2) 对党的认识。这部分主要包括: 如何认识党的纲领和章程; 如何认识党史, 尤其是亲身经历过的重大历史事件, 如何认识党的领导和现行的路线、方针、政策。</p> <p>(3) 入党动机、目的。一般讲, 一个人最初的入党动机、目的不是单一的, 而是各种因素的综合, 往往有从不端正到端正的过程。但是最终的、也是唯一正确的入党动机只有一个, 那就是实现共产主义的社会制度, 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因此应对每一因素进行分析, 写出达到最终正确入党动机的思想演变过程, 必要时还要有一定的理论论述。</p> <p>(4) 自己的优缺点。要一分为二地看待自己的优缺点, 并逐一作出深入的分析, 要有发扬优点、克服缺点的决心和措施。</p>				

(5)入党的决心。填写入党志愿书只是申请入党的同志入党必须履行的手续之一，即使在组织上入了党，思想上是否入党还得看入党后的言行。因此，在入党志愿书中还要表明自己有不被党组织接受的思想准备、进一步努力的打算或者入党后的态度或决心等。

(入党志愿格式上不需要填写标题、称谓、落款，内容上应与入党申请书有一定的区别，杜绝抄袭、拼凑，字数一般在800字左右。)

本人经历（包括学历）			
自何年何月	至何年何月	在何地、何单位、任何职	证明人
从上小学填起，起止年月要衔接，经历要填到目前为止。		“在何地、何单位”要写全称。“任何职”应填写主要职务。参加电大、函大、夜大、职大、自学考试等学习的都应填写；取得学位的应注明。	填写熟悉本人情况的人，或一同学习、工作过的人。
X年X月	X年X月	XX省XX县XX小学学生	李XX
X年X月	X年X月	XX省XX县XX中学学生 班长	杨XX
X年X月	X年X月	XX省XX县XX高级中学学生	贾XX
X年X月	X年X月	XX大学XX学院XX专业 XX班学生	张XX
X年X月	至今	XX大学XX学院教师	陆XX

<p>何时何地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p>	<p>“何时”应填阿拉伯数字；“何地”应填写到工作单位或乡镇、街道；“组织”要填全称，如 XX 年 XX 月在 XX 省 XX 县 XX 中学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p>
<p>何时何地参加过何种民主党派或工商联，任何职务</p>	<p>无</p>
<p>何时何地参加过何种反动组织或封建迷信组织，任何职务，有何活动，以及有何其他政治历史问题，结论如何</p>	<p>无</p>
<p>何时何地何原因受过何种奖励</p>	<p>要写明受奖励的时间、经何单位批准、获奖名称、享受待遇等。未受过奖励需注明“无”。</p>
<p>何时何地何原因受过何种处分</p>	<p>受到党纪、政纪、团纪处分或刑事处罚的情况，经组织复查被平反纠正的不需要填写。未受过处分需注明“无”。</p>

家庭主要成员情况	配偶	姓名	与身份证一致	民族	填写全称	出生年月	与身份证一致	
		籍贯	填写祖父长期居住地		学历	取得国家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最高学历，如“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年×月		政治面貌	共青团员或群众或民主党派	
		单位、职务或职业		无单位、职务的，填写职业。				
	其他成员	关系	姓名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单位、职务或职业		
		<p>家庭主要成员指父母、配偶、子女，自幼抚养本人长大的养父母和由本人抚养的子女。已去世的家庭主要成员需填写“关系”“姓名”栏，在“单位、职务或职业”栏中注明“已于某年某月去世”。未参加任何党派的“政治面貌”栏需填写“群众”。</p>						
	主要社会关系情况	<p>主要社会关系指在政治上、思想上、生活上与本人密切联系的旁系亲属，如岳父母（公婆）、伯叔姑舅姨等，以及其他关系密切或受其影响较大的亲戚、朋友等。主要填写对本人在政治上、思想上、生活上密切相关的主要社会关系，其他可不填写。未参加任何党派的“政治面貌”栏需填写“群众”。</p>						

<p>需 要 向 党 组 织 说 明 的 问 题</p>	<p>主要填写需要向党组织说明，而在其他栏目中不能涵盖的问题。本人填写时必须实事求是。如无需说明则注明“无”。</p>
<p>本人签名或盖章 <u>本人必需对志愿书1至7页填写的内容负责地亲笔签名</u></p> <p>×年×月×日 <u>填写时间要在发展对象政审、公示后</u></p>	

入 党 介 绍 人 意 见	<p>1.填写介绍人了解和掌握的申请人的入党动机、思想品质、现实表现；</p> <p>2.实事求是地指出被介绍人的主要缺点和不足，不要以“希望”的方式代替；</p> <p>3.对是否同意介绍其入党表明意见；</p> <p>4.第二介绍人不应照抄第一介绍人的意见，更不能简单地填写同意第一介绍人的意见。</p> <p>介绍人单位、职务或职业 <u>填写单位及主要担任的职务（包括党内外职务）</u> 签名或盖章 <u>×××</u> ×年×月×日 <u>（申请人填写志愿书后）</u></p> <p>范例：</p> <p>XX同志政治上要求进步，认真学习党的各项方针政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等，能积极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对共产主义的信念比较坚定，工作上勤恳踏实，认真负责，因工作成绩突出，多次被评为*****。在*****方面存在不足，仍需加强改进。入党动机端正，已基本具备共产党员的条件，我愿意介绍XX同志入党。</p> <p>介绍人单位、职务或职业 <u>填写单位及主要担任的职务（包括党内外职务）</u> 签名或盖章 <u>×××</u> ×年×月×日 <u>（申请人填写志愿书后）</u></p>
---------------------------------	---

支部大会通过接收申请人为预备党员的决议

填写格式：

××××年××月××日，××××党支部召开支部党员大会，讨论接收预备党员事宜。大会应到会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名，实到会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名。

经会议讨论，认为×××同志……（入党动机、思想觉悟、政治品质、工作表现、缺点和不足等情况）

经到会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无记名投票表决，×××同志得同意票×票，不同意票×票，弃权票×票。会前，因故不能到会的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正式向党支部提出了书面意见，×××表示同意，×××表示反对。综合书面意见情况和会议投票表决情况，×××同志共得同意票×票，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的半数，决定接收×××同志为中共预备党员，报上级党委审批。

支部名称（填写支部名称）

支部书记签名或盖章 XXX

×年×月×日（与会议召开时间相同）

上级党组织指派专人进行谈话情况和对申请人入党的意见

填写要点：

分党委审批发展新党员之前，要派专人同申请入党的人谈话，作进一步的考察，并帮助他提高对党的认识。同发展对象谈话，一般由分党委专兼职组织员进行。没有设立组织员的，可由党委指派党委组织委员或党委其他成员负责谈话。

谈话的主要任务：

审查其入党手续是否完备，材料是否齐全，有无违反规定的现象及党内群众的反映等情况。同时要把同发展对象谈话的主要内容，包括发展对象对党的认识、入党动机、觉悟程度，对党的基本知识掌握的情况，有无为党的事业奋斗终身的决心，申请人对自己缺点和不足的认识和今后努力方向，申请人政治历史和其他方面有无需要说明的问题等，以及谈话过程中，对发展对象提出了哪些要求和希望，一并写上。对发展对象能否入党提出意见，负责地填入《入党志愿书》，签名盖章。

填写要求：

受学院党委的指派，××月××日与×××同学进行了谈话。我们认为该同志能向党组织袒露真实思想，对党忠诚，入党动机端正，态度明确，有为党的事业奋斗终身的决心；对党的基本知识有一定的了解，但还不够熟悉；工作踏实，有较强的事业心和牺牲奉献精神，具有一定的思想觉悟。通过谈话和了解本人表现，我们认为×××同学入党材料齐全，入党手续完备，符合预备党员条件，可以吸收其为中共预备党员。

谈话人单位、职务或职业 (有审批权的上级党委委员或组织员)

签名或盖章 _____ ×年×月×日 (支部接收预备党员后)

总支部审查（审批）意见

（不填）

总支部名称

总支部书记签名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基层党委审批意见

党委审批预备党员，必须集中讨论和表决。主要审议发展对象是否具备党员条件、入党手续是否完备。党委会审批两个以上的发展对象入党时，应当逐个审议和表决。作出决定后，将审批意见填写在《入党志愿书》上。

填写要求：

党委于××××年×月××日讨论了×××同志的入党申请，应到会党委委员××名，实到会××名，大会采用无记名投票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票赞成，××票反对，××票弃权。批准接收其为预备党员，预备期一年，预备期从××××年×月××日（支部大会召开时间）起算，至××××年×月××日预备期满。

基层党委盖章（应盖党委公章）

党委书记签名或盖章_____XXX_____

×年×月×日（支部大会之日起三个月内审批，落款时间与会议召开时间相同）

支部大会通过预备党员能否转为正式党员的决议

填写要求:

××××年××月××日, ××××党支部召开支部党员大会, 讨论×××同志的转正申请。大会应到会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名, 实到会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名。

经会议讨论, 认为×××同志在预备期间, (入党动机、思想觉悟、政治品质、工作表现、缺点和不足等情况)

经到会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无记名投票表决, ×××同志得同意票×票, 不同意票×票, 弃权票×票。会前, 因故不能到会的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正式向党支部提出了书面意见, ×××表示同意, ×××表示反对。综合书面意见情况和会议投票表决情况, ×××同志共得同意票×票, 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的半数, 支部大会决定同意×××同志按期转正, 报上级党委审批。

支部名称 (填写支部名称)

支部书记签名或盖章 X X X

×年×月×日 (支部接收预备党员一年后, 落款时间与召开会议时间相同)

总支部审查 (审批) 意见

(不填)

总支部名称

总支部书记签名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基层党委审批意见

填写要求:

党委于××××年×月××日讨论了×××同志的的转正申请, 应到会党委委员××名, 实到会××名, 大会采用无记名投票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 ××票赞成, ××票反对, ××票弃权。批准其转为正式党员, 党龄从××××年×月××日 (转正之日) 起算。

基层党委盖章 (应盖党委公章)

党委书记签名或盖章 X X X

×年×月×日 (与召开会议时间相同)

支部大会通过延长预备期的党员能否转为正式党员的决议

如要预备党员在延长预备期表现较好，具备党员条件，可在延长预备期满时转为正式党员；如果延长预备期满仍不具备党员条件，应当取消其预备党员资格，不能再次延长预备期。

填写要求：

×××同志在延长×年预备期期间，对自己在预备期中因（存在不足）造成一定影响的问题认识深刻，并在学习或工作中（努力过程），取得了显著成绩，消除了在群众中不良影响，已具备了党员条件，可以转为正式党员。本支部应到会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名，实到×名，对××同志延长预备期转为正式党员半年至一年）进行无记名投票表决，表决结果：×票赞成，×票反对，×票弃权。经表决，（一致）同意××同志转为中共正式党员，上报党委审批。

支部名称（填写支部名称） 支部书记签名或盖章 X X X
×年×月×日（延长预备期满后，落款时间与召开会议时间相同）

总支部审查（审批）意见

（不填）

总支部名称 总支部书记签名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基层党委审批意见

填写要求：

×××同志在延长×年预备期期间，对自己的过失及不良影响认识深刻，并能及时改正，在工作中取得了较好的成绩。经党委会认真审核，同意其转为正式党员。党委委员×名，实到会×名，审查讨论，×名同意×××同志转为中共正式党员。党龄从延长期满的××××年×月×日算起。

基层党委盖章（应盖党委公章） 党委书记签名或盖章 X X X
×年×月×日（与召开会议时间相同）

备 注

填写在吸收有关人员入党，需要提高审批权限的情况下，县级以上党委的审批意见；填写取消预备党员资格和预备党员在预备期间因故去世等情况。



中国共产党

预备党员考察表

预备党员姓名_____

入党时间 _____

说 明

- 1、本表是预备党员在预备期的考察纪实，是支部党员大会讨论预备党员能否按期转正以及上级党组织审批预备党员转正时的重要依据。预备党员进入预备期即开始填写，每半年填写一次考察情况。
- 2、填写本表须严肃、认真、客观、准确，使用钢笔、签字笔，字迹严肃、工整。
- 3、预备党员转正后，应及时将本表存入本人档案。

预备期考察情况

第一次

考察情况由入党介绍人每半年填写一次，主要内容包括预备党员在这一时期对党的认识、政治品质、思想作风、学习与工作表现、存在的不足与改正情况等。

入党介绍人签名_____、_____

支部盖章
年 月 日

第二次

入党介绍人签名_____、_____

支部盖章
年 月 日

<p>第三次</p>	<p>填写延长预备期的考察情况</p> <p>入党介绍人签名_____、_____</p> <p>支部盖章 年 月 日</p>
<p>第四次</p>	<p>入党介绍人签名_____、_____</p> <p>支部盖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党支 部 鉴 定 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过**（一年）的预备期培养考察，**同志政治表现好，能够以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努力改正入党时存在的缺点和不足，已基本达到一名正式党员的标准。*年*月*月，经支部委员会研究决定，同意其（按期）转正。</p> <p>党支部名称 党支部书记签名（盖章）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基 层 党 委 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支部意见</p> <p>基层党委名称 党委书记签名（盖章）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党员个人档案目录（粘贴于档案袋封面）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所在党支部全称：_____

类别	序号	名称	件数	备注
新发展党员	1	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记实表		
	2	入党申请书（手写）		须满 18 岁
	3	入党申请人基本情况公示		
	4	团组织推优推荐表		学生适用
	5	业余党校结业证书复印件		学生适用
	6	拟确定入党积极分子公示		
	7	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		
	8	个人思想汇报		
	9	发展对象综合政审材料		
	10	发展对象直系亲属（配偶、子女、父母等）综合政审材料		
	11	发展对象集中培训结业证书复印件		
	12	群众座谈会记录		学生适用
	13	入党预审表		
	14	拟接收预备党员公示		
	15	入党志愿书		
	16	接收预备党员党支部票决情况汇总表		
	17	接收预备党员党委票决情况汇总表		
	18	党员基本情况登记表		
预备党员转正	19	预备党员考察表		
	20	转正申请书（手写）		
	21	预备党员拟转正公示		
	22	预备党员转正党支部票决情况汇总表		
	23	预备党员转正党委票决情况汇总表		

党员发展工作过程材料目录

序号	相关材料	备注
1	接收预备党员表决票	
2	预备党员转正表决票	
3	发展党员各阶段（确定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预备党员、转正）支委会、支部大会、分党委会会议记录	

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纪实表

（中共金华职业技术学院

支部委员会）

姓名		性别		民族	
工作单位、职务					
户籍地		身份证号			
现居住地			联系电话		
序号	主要发展过程	具体时间	主要入党材料	审核人 签名	
1	入党申请		入党申请书、公示件		
2	确定入党积极分子		公示件、思想汇报材料、 《培养教育考察登记表》		
3	确定发展对象				
4	发展对象政治审查		政审结论性意见材料		
5	发展对象集中培训		培训合格证书		
6	接收预备党员前基层党委 预审		预审意见材料		
7	支部讨论接收预备党员		公示件、《入党志愿书》、 《党员基本情况登记表》		
8	组织谈话				
9	基层党委审批预备党员				
10	入党宣誓		\	\	
11	转正申请		转正申请书		
12	支部讨论预备党员转正		公示件、《入党志愿书》		
13	基层党委审批正式党员				
14	支部讨论延长预备期				
15	基层党委审批延长预备期				

入党申请人基本情况公示（教师）

近期，我单位×××等同志向党支部递交了入党申请书。根据发展党员工作相关规定，现将×××等入党申请人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自×××年××月××日始至×××月××日止）。如有对下列入党申请人持有异议者，请与我支部联系。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讯地址：××××××××××××××。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籍贯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现任职务	学历	递交申请书时间

党支部名称（盖章）

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同意公示。

分党委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公示结果：（公示结束后填写）

公示期间，未收到反映上述同志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群众关系等方面的问题（如有问题，需附页说明反映的问题、党支部核实情况与处理结果）。

党支部名称（盖章）

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分党委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入党申请人基本情况公示（学生）

近期，我单位×××等同志向党支部递交了入党申请书。根据发展党员工作相关规定，现将×××等入党申请人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自×××年××月××日始至×××月××日止）。如有对下列入党申请人持有异议者，请与我支部联系。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讯地址：××××××××××××××。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籍贯	出生年月	入学时间	专业及班级	学历	递交申请书时间

党支部名称（盖章）

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同意公示。

分党委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公示结果：（公示结束后填写）

公示期间，未收到反映上述同志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群众关系等方面的问题（如有问题，需附页说明反映的问题、党支部核实情况与处理结果）。

党支部名称（盖章）

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分党委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关于拟确定×××同志为入党积极分子的公示 (教师)

×××同志，性别，出生年月，文化程度，参加工作时间，现工作单位及职务，×××年××月××日向党组织提出书面入党申请，经×××年××月××日召开的群众推优会民主推荐，拟于近期讨论确定×××同志为入党积极分子，特予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自×××年××月××日始至×××月××日止)，如有对该同志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有不同意见或反映有关问题者，请与我支部联系。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讯地址：××××××××××××××。

党支部名称(盖章)

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同意公示。

分党委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公示结果:(公示结束后填写)

公示期间，未收到反映上述同志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群众关系等方面的问题(如有问题，需附页说明反映的问题、党支部核实情况与处理结果)。

党支部名称(盖章)

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分党委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关于拟确定×××等××同志入党积极分子的公示 (学生)

经×××年××月××日召开的群众推优会民主推荐，拟于近期讨论确定×××等同志为入党积极分子，特予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自×××年××月××日始至×××月××日止），如有对×××等同志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有不同意见或反映有关问题者，请与我支部联系。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讯地址：×××××。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籍贯	出生年月	专业	班级	学历	递交入党申请书时间

党支部名称（盖章）

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同意公示。

分党委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公示结果：（公示结束后填写）

公示期间，未收到反映上述同志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群众关系等方面的问题（如有问题，需附页说明反映的问题、党支部核实情况与处理结果）。

党支部名称（盖章）

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分党委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发展对象综合政审表（教师）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学历		毕业院校				参加工作时间	
现任职务							
递交入党申请书时间				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时间			
本人简历							
所受奖励和处分							
工作单位党组织政审意见	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户口所在村（社区）党组织政审意见	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乡镇（街道）党组织政审意见	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政审意见中重点填写政审对象的政治思想、学习、工作、作风等情况；在重大政治斗争中的表现情况；计划生育情况；违法违纪情况。此表由发展对象所在单位党支部负责，不得由本人填写。

发展对象综合政审表（学生）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学历		专业				班级	
现任职务							
递交入党申请书时间				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时间			
本人简历							
所受奖励和处分							
所在学院党组织政审意见							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户口所在村（社区）党组织政审意见							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乡镇（街道）党组织政审意见							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政审意见中重点填写政审对象的政治思想、学习、工作、作风等情况；在重大政治斗争中的表现情况；计划生育情况；违法违纪情况。此表由发展对象所在单位党支部负责，不得由本人填写。

发展对象直系亲属（配偶、子女、父母等）综合政审表

姓名		与发展对象（ ）同志的关系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职业和职务 (职称)
工作单位			家庭地址	
该同志政治历史问题及结论				
有无攻击党和政府的言论及行为				
有无参加“法轮功”等邪教组织活动				
该同志在你单位工作期间的现实表现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工作单位党组织政审意见	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户口所在村(社区)党组织政审意见	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乡镇(街道)党组织政审意见	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此表由发展对象所在单位党支部负责派人或发函到直系亲属所在单位（村、社区，乡镇、街道）调查了解，不得由本人填写。

民主推荐和培养考察情况	<p>党支部书记签名（盖章）_____ 年 月 日</p>
基层党委意见	<p>经研究，认为发展对象表现符合入党要求，同意上报的意见</p> <p>党委书记签名（盖章）_____ 年 月 日</p>
相关部门单位意见	<p>此栏由县级组织部门送相关部门审核签署意见，基层党委不需要填写。</p> <p>（盖 章） 年 月 日</p>
县级组织部门审核意见	<p>（盖 章） 年 月 日</p>

注：需要县级组织部门预审的人员包括：1. 刑满释放，或因涉嫌“黄赌毒”受到行政处罚，或因其他违法行为受到行政拘留处罚，或受到劝退、除名、开除党籍等处分，现已改正错误，经党组织较长时间考验，确实具备党员条件的；2. 与所在基层党组织班子成员为近亲属的；3. 没有获得过任何个人荣誉或表彰奖励的；4. 28周岁以下发展对象不是共青团员的；5. 60周岁以上申请入党的；6. 原“七类特殊人员”中的小学以下文化程度的、私营企业主、高中学生入党的、宗族宗派严重村发展党员的、曾违反计划生育政策等人员入党的。

关于拟接收×××同志为中共预备党员的公示 (教师)

根据×××党支部委员会X年X月X日决定,拟于近期讨论接收×××同志为中共预备党员,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同志,性别,出生年月,文化程度,参加工作时间,现任职务,×××年××月××日向党组织提出书面入党申请,×××年××月××日经党支部研究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年××月××日被列为发展对象,×××年××月参加发展对象培训班,成绩合格,经考察、政审,认为该同志已基本具备党员条件,拟发展其为中共预备党员,特予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自×××年××月××日始至××月××日止),如有对该同志加入党组织有不同意见或反映有关问题者,请与我支部或×××党委联系。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讯地址:××××××。

党支部名称(盖章)

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同意公示。

分党委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公示结果:(公示结束后填写)

公示期间,未收到反映上述同志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群众关系等方面的问题(如有问题,需附页说明反映的问题、党支部核实情况与处理结果)。

党支部名称(盖章)

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分党委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关于拟接收×××等××位同志为中共预备党员的公示（学生）

根据×××党支部委员会×××年××月××日决定，拟于近期讨论接收×××等××位同志为中共预备党员。特予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自×××年××月××日始至××月××日止），如对下列同志加入党组织有不同意见或反映有关问题者，请与我支部或×××党委联系。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讯地址：×××××。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籍贯	出生年月	专业	班级	学历	递交入党申请书时间	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	列为发展对象时间	参加发展对象培训时间

党支部名称（盖章）

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同意公示。

分党委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公示结果：（公示结束后填写）

公示期间，未收到反映上述同志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群众关系等方面的问题（如有问题，需附页说明反映的问题、党支部核实情况与处理结果）。

党支部名称（盖章）

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分党委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关于×××同志预备党员转正的公示 (教师)

×××同志，性别，出生年月，学历，参加工作时间，现任职务，于×××年××月被吸收为中共预备党员，×××年××月××日，该同志向党组织递交了书面转正申请。经×××党支部委员会研究决定，拟于近期召开党员大会讨论该同志预备党员转正事宜。特予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自×××年××月××日始至××月××日止），如对该同志预备党员转正有不同意见或反映该同志有关问题者，请与我支部或×××党委联系。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讯地址：××××××。

党支部名称（盖章）

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同意公示。

分党委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公示结果：（公示结束后填写）

公示期间，未收到反映上述同志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群众关系等方面的问题（如有问题，需附页说明反映的问题、党支部核实情况与处理结果）。

党支部名称（盖章）

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分党委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关于×××等××位同志预备党员转正的公示（学生）

经×××党支部委员会研究决定，拟于近期召开党员大会讨论×××等××位同志预备党员转正事宜。特予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自×××年××月××日始至××月××日止），如对下列同志预备党员转正有不同意见或反映该同志有关问题者，请与我支部或×××党委联系。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讯地址：××××××。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籍贯	出生年月	专业	班级	学历	吸收为中共预备党员时间	递交书面转正申请时间

党支部名称（盖章）

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同意公示。

分党委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公示结果：（公示结束后填写）

公示期间，未收到反映上述同志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群众关系等方面的问题（如有问题，需附页说明反映的问题、党支部核实情况与处理结果）。

党支部名称（盖章）

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分党委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接收预备党员表决票

年 月 日

发展对象姓名	同意	不同意	弃 权

说明：1、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党委委员）在表决意见栏的选项中选择一项打上“√”，选择多项为无效票；2、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党委委员）有权表示同意、不同意、弃权；3、票决实行无记名投票。

接收预备党员票决情况汇总表

发展对象姓名			
得票 情况	赞成票		其中书面意见
	不赞成票		其中书面意见
	弃权票		其中书面意见

说明：本次支部大会（党委会）应到会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党委成员）人，实到____人，发出表决票____张，收回表决票____张。其中：有效票____张，无效票____张。另外，提交书面意见____人，经审批有效的书面意见____份。

计票人（签名）：

监票人（签名）：

支部或党委（盖章）

年 月 日

接收预备党员支部党员大会（党委会） 因故未到党员（党委成员）书面意见

本人因 原因，未能到会参加关于讨论吸收
同志为中共预备党员的会议，根据平时了解及表现，本人
认为 同志符合党员要求，同意接收为中共预备党员/认为
同志因 原因，不同意在本次会议上被
接收为中共预备党员。

党员（党委成员）：

年 月 日

预备党员转正支部党员大会（党委会） 因故未到党员（党委成员）书面意见

本人因 原因，未能到会参加关于讨论预备党员
同志按期转正会议，根据平时了解及表现，本人认为
同志符合党员要求，同意按期转正/认为
同志因 原因，不同意按期转正。

党员（党委成员）：

年 月 日

预备党员转正表决票

年 月 日

预备党员姓名	同意	不同意	弃 权

说明：1、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党委成员）在表决意见栏的选项中选择一项打上“√”，选择多项为无效票；2、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党委成员）有权表示同意、不同意、弃权；3、票决实行无记名投票。

预备党员转正票决情况汇总表

预备党员姓名			
得票 情况	赞成票		其中书面意见
	不赞成票		其中书面意见
	弃权票		其中书面意见

说明：本次支部大会或党委会应到会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或党委成员____人，实到____人，发出表决票____张，收回表决票____张。其中：有效票____张，无效票____张。另外，提交书面意见____人，经审批有效的书面意见____份。

计票人（签名）：

监票人（签名）：

支部或党委（盖章）

年 月 日

预备党员延期转正或取消资格表决票

年 月 日

预备党员姓名	延长预备期		取消预备党员资格
	六个月	十二个月	

说明：1、本票是对票决未通过转正决议的预备党员进行处理
的表决票；2、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党委成员）在表决意见
栏的选项中选择一项打上“√”，选择多项为无效票；3、有表决权
的正式党员（党委成员）有权表示同意、不同意、弃权；4、票
决实行无记名投票。

预备党员延期转正或取消资格表决情况汇总表

预备党员姓名				
得票 情况	延长预 备期	六个月	其中书面意见	
	十二个月	其中书面意见		
	取消预备党员资格		其中书面意见	

说明：本次支部大会（党委会）应到会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党委成员）____人，实到____人，发出表决票____张，收回表决票____张。其中：有效票____张，无效票____张。另外，提交书面意见____人，经审批有效的书面意见____份。

计票人（签名）：

监票人（签名）：

支部或党委（盖章）

年 月 日

中国共产党党员基本情况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籍 贯		民 族		婚姻状况	
身份证 号 码				参加工作 时 间	
学 历				入 党 时 间	
入党时所在党组织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户籍所在地					
现居住地址					
所在党支部				现任党内职务	
联系电话					
<p>以上情况属实。</p> <p>本人签名（手印）：_____</p>					

<p>党 支 部 意 见</p>	<p>已审核，情况属实。</p> <p>党支部书记签字： 党支部（盖章）</p> <p>年 月 日</p>
<p>党 总 支 审 核 意 见</p>	<p>党总支书记签字： 党总支（盖章）</p> <p>年 月 日</p>
<p>基 层 党 委 审 核 意 见</p>	<p>已审核，情况属实。</p> <p>基层党委（盖章）</p> <p>年 月 日</p>
<p>备 注</p>	

注：本表于支部大会通过接收为预备党员后填写，正反面印刷，经基层党委审核后，存入个人党员档案。

中国共产党党员基本情况登记表填表要求和指标解释

- 1.本表由党员本人填写并签名。
- 2.籍贯指党员本人祖居所在地的当前国家政区名称。
- 3.身份证号码指在公安户籍管理部门登记的身份证件号码。
- 4.参加工作时间指经组织、干部、人事、劳动部门审定的该党员参加工作起始时间(军人填写入伍日期)。农村党员、个体工商户党员等可不填写。
- 5.学历指由国家认可的在国内外各类教育机构接受正式教育并取得学历证书学历。
- 6.入党时间指按党章规定该党员加入中国共产党的日期。
- 7.入党时所在党组织指该党员入党时所在党组织的名称。
- 8.现工作单位指党员本人当前所从事工作或学习的单位全称。离退休党员或无职业党员可不填或填原工作单位。
- 9.户籍所在地指该党员户籍所在的具体地址，不多于32个汉字。
- 10.现居住地址指该党员目前长期居住的地址名称。
- 11.所在党支部指该党员当前所在党支部的名称。
- 12.现任党内职务指在党(工)委、党组、党(总)支部、纪委等担任书记、副书记、常委、委员、候补委员等。
- 13.联系电话，包括党员个人手机号码、家庭电话、工作电话等。
- 14.本表经基层党委审核后，存入个人党员档案。

党员脱党、除名处理程序

一、预备党员自行脱党处理程序

1. 支委会讨论并形成决议，决议中要写明预备期超二年与《党章》规定不符的情况，以及缴纳党费、参加组织生活情况，并注明该同志已不具备预备党员资格，自行脱党等。

2. 召开支部大会讨论并票决，超过半数应到会人员通过后，形成支部决议上报分党委审批后，将决议写入入党志愿书。

3. 做好相关档案归档工作，并将处理结果上报校党委。

二、正式党员除名处理程序

(一) 自愿退党除名程序

1. 个人申请

由党员个人向所在支部以书面的方式提出退党申请。

2. 调查核实

分党委指派组织委员或组织员等2名以上正式党员，会同拟退党党员所在党支部进行调查核实，当面听取党员本人意见。

3. 支部决议

根据调查核实情况，经分党委审核同意后，召开支部大会讨论决定。会前通知拟退党党员到会。决议中要写明退党的原因，并作出除名的决定。

4. 上报备案

党支部将决议上报分党委备案。

(二) 不合格党员除名程序

1. 调查核实

党支部对党员不合格表现进行调查核实，形成写实性综合材料。

2. 初步认定

召开支委会研究调查材料，并进行认定，当面听取党员本人意见。提出初步处理意见，报分党委预审，与分党委沟通，取得一致意见。支部书记与分党委书记分别找当事人谈话。

3. 上级预审

分党委根据党支部拟处置意见、调查核实材料和有关证明(对于劝退除名的，应附个人退党申请书)进行审核后，报校党委组织部预审。预审意见在30日内以书面形式反馈。

4. 支部决议

经预审同意后，召开支部大会讨论并票决。会前通知拟处置党员到会，不能到会的可提供书面申辩材料，对拒不在处置决议上签字或因故不能签字的，由党支部在处置决议上注明。决议中要写明除名的原因和依据。

5. 上报审批

党支部将决议上报分党委审核后，报校党委组织部门审查批准。

接转党组织关系注意事项

一、党组织关系接转要点

(一) 转出(目的地党组织为省内,通过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网上转出;目的地党组织为省外,系统转出的同时,由分党委通知党员本人到市委组织部开具纸质介绍信)

1. 询问:是否已征得组织关系最终接收所在地的党组织同意;班级、入党时间、预备党员还是正式党员、组织关系的最终地点。

2. 审核:党费缴纳情况,党员档案材料是否齐全、是否密封完整,并盖骑缝章。

3. 介绍信开具要点:

(1) 组织关系的最终接收地点一般为所在单位、街道、村镇

(2) 组织关系介绍信有效期一般为 15 天

(二) 转入(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接收)

1. 审核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信息是否完整、准确

2. 看出生年月,是否年满 18 周岁提出入党申请

3. 检查党员档案材料是否齐备

4. 审核档案材料中的内容、时间的逻辑关系是否正确

二、档案审核要点

(一) 检查档案中应具备的材料(以学生为例,教职工参照处理)

1. 预备党员档案材料:《入党申请书》,《入党申请人基本情况公示单》,《思想汇报》(至少 4 篇),党内、党外(团)

组织推优推荐情况,《拟确定入党积极分子公示单》,《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分党委党校结业证书复印件,校党委党校培训结业证书,群众(学生)座谈会记录,政审材料,综合政审材料,公寓考察意见,《拟接收预备党员公示单》,《入党志愿书》。

2.正式党员档案材料:在预备党员材料的基础上,应增加《转正申请书》、《思想汇报》(至少4篇)、《预备党员拟转正公示单》。

(二) 强化重点审核

1.入党志愿书:填写是否完整、齐全;“支部大会通过决议”中描述是否正确;检查时间的逻辑关系。

2.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填写是否完整、齐全;检查时间的逻辑关系。

3.入党申请书、转正申请书、政审材料是否齐全。

党员组织关系接转流程

